■ NetApp

備份及還原虛擬機器資料 Cloud Backup

NetApp July 13, 2022

This PDF was generated from https://docs.netapp.com/zh-tw/cloud-manager-backup-restore/gcp/concept-protect-vm-data.html on July 13, 2022. Always check docs.netapp.com for the latest.

目錄

| 糒 | 份及還原虛擬機器資料 |
 | - |
 |
- |
 |
 | . 1 |
|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|------|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|
| | 保護您的虛擬機器資料。 |
 | |
 |
- |
 |
 | . 1 |
| | 將資料存放區備份到雲端 |
 | |
 | |
 |
 | 3 |
| | 管理虛擬機器的保護···· |
 | |
 | |
 |
 | 4 |
| | 從雲端還原虛擬機器 |
 | |
 | |
 |
 | 6 |

備份及還原虛擬機器資料

保護您的虛擬機器資料

您可以將SnapCenter VMware vSphere的VMware vSphere的VMware vCenter外掛程式與Cloud Manager整合、以保護虛擬機器上的資料。您可以將資料存放區備份到雲端、SnapCenter 並輕鬆將虛擬機器還原回內部部署的VMware vSphere版的內部部署功能。

您可以將資料存放區備份至Amazon Web Services S3或Microsoft Azure Blob。

需求

請先閱讀下列需求、確定您擁有支援的組態、再開始將資料存放區和虛擬機器備份至雲端服務。

- VMware vSphere 4.6P1或更新版本的適用插件SnapCenter
- · 部分9.8或更新版本ONTAP
- Cloud Manager 3.9或更新版本
- * VMware vSphere 4.6P1的VMware vCenter外掛程式應至少進行一次備份SnapCenter。
- VMware vSphere適用的VMware vSphere中至少有一項SnapCenter 每天、每週或每月政策、沒有標籤或標籤與Cloud Manager中的Cloud Backup for Virtual Machines原則相同。
- 對於預先安裝的原則、VMware SnapCenter vSphere的VMware vSphere及雲端的VMware Infrastructure 的VMware Plug-in資料存放區排程層應相同。
- 請確認FlexGroup 資料存放區中沒有任何不支援的資料區、因為不FlexGroup 支援備份和還原功能。
- 請確定不支援還原加密磁碟區、因此不會加密任何磁碟區。
- 在所需的資源群組上停用「最近」。如果您已為資源群組啟用「最近」、則這些資源群組的備份將無法用於 雲端的資料保護、因此無法用於還原作業。
- 確保虛擬機器還原所在的目的地資料存放區擁有足夠空間、可容納VMDK、VMX、VMSD等所有虛擬機器檔案的複本。
- 請確認目的地資料存放區沒有舊的虛擬機器檔案、其格式為先前還原作業失敗中的「還原xxx」xxxxxx Filename。在觸發還原作業之前、您應該先刪除過時的檔案。

下圖顯示每個元件及其之間需要準備的連線:



保護原則

您應該使用Cloud Backup中定義的其中一項原則、將資料存放區備份到雲端。



不支援自訂原則。

您可以在Cloud Manager中按一下*備份與還原*>*虛擬機器*>*原則*來檢視預設原則。

原則名稱	標籤	保留價值
1年每日LTR	每日	366,36
5年每日LTR	每日	1830年
7年每週LTR	每週	37
每月10年LTR	每月	120

將資料存放區備份到雲端

您可以整合SnapCenter VMware vSphere的VMware vSphere for VMware vSphere with Cloud Manager、將資料存放區備份到雲端。這將有助於VM管理員輕鬆快速地備份及歸檔資料、以提升儲存效率並加速雲端移轉。



確保您已滿足所有需求 "需求" 將資料存放區備份到雲端之前。

註冊SnapCenter VMware vSphere的VMware外掛程式

您應該在SnapCenter Cloud Manager中登錄VMware vSphere的VMware vCenter外掛程式、以便在Cloud Manager中顯示資料存放區和虛擬機器。只有擁有管理存取權的使用者才能登錄SnapCenter VMware vSphere的VMware vCenter外掛程式。



您可以為SnapCenter VMware vSphere登錄多個VMware vCenter外掛程式。不過、一旦登錄完成、您就無法移除SnapCenter VMware vSphere的VMware vCenter外掛程式。

步驟

- 1. 在Cloud Manager UI中、按一下*備份與還原*>*虛擬機器*。
- 2. 從*設定*下拉式清單中、按一下* SnapCenter 適用於VMware vSpher*的「*」「外掛程式」。
- 3. 按一下「*登錄SnapCenter VMware vSpher*的更新外掛程式」。
- 4. 請指定下列詳細資料:
 - a. 在VMware vSphere的「VMware vSphere的解決方法外掛程式」欄位中、指定VMware vSphere的「VMware vSphere的解決方法」的FQDN或IP位址。SnapCenter SnapCenter
 - b. 在連接埠欄位中、指定SnapCenter 執行VMware vSphere的VMware vSphere的VMware外掛程式連接埠號碼。

您應確保連接埠已開啟、SnapCenter 以便在VMware vSphere的VMware vSphere的VMware外掛程式與適用於應用程式的Cloud Backup之間進行通訊。

- C. 在使用者名稱和密碼欄位中、指定具有系統管理員角色的使用者認證。
- 5. 按一下* 註冊*。

完成後

按一下「備份與還原>虛擬機器」、即可檢視所有符合VMware SnapCenter vSphere之已登錄的「還原外掛程式」保護資格的資料存放區和虛擬機器。

借份資料存放區

您可以使用單一原則、將一或多個資料存放區同時備份到雲端。只能將預設原則指派給資料存放區。

步驟

- 1. 在Cloud Manager UI中、按一下*備份與還原*>*虛擬機器*。
- 2. 按一下 ••• 與您要備份的資料存放區相對應、然後按一下「啟動備份」。

3. 新增工作環境。

設定ONTAP 您想要Cloud Manager探索的各個叢集、以備份資料存放區。在新增其中一個資料存放區的工作環境之後、可將其重複用於位於同ONTAP 一個叢集上的所有其他資料存放區。

- a. 按一下與SVM對應的*新增工作環境*。
- b. 在「新增工作環境」精靈中:
 - i. 指定ONTAP 叢集的IP位址。
 - ii. 指定ONTAP 叢集使用者的認證資料。
- c. 按一下「*新增工作環境*」。
- 4. 選取並設定雲端供應商。

設定Amazon Web Services

- a. 指定AWS帳戶。
- b. 在AWS存取金鑰欄位中、指定資料加密的金鑰。
- C. 在AWS Secret Key(AWS機密金鑰)欄位中、指定資料加密的密碼。
- d. 選取您要建立備份的區域。
- e. 指定ONTAP 新增為工作環境的各種不完整叢集的IP位址。

設定Microsoft Azure

- a. 指定Azure訂閱ID。
- b. 選取您要建立備份的區域。
- c. 建立新的資源群組或使用現有的資源群組。
- d. 指定ONTAP 新增為工作環境的各種不完整叢集的IP位址。
- 5. 在「指派原則」頁面中、選取原則、然後按「下一步」。
- 6. 檢閱詳細資料、然後按一下*啟動備份*。

管理虛擬機器的保護

您可以在備份及還原資料之前、先檢視原則、資料存放區及虛擬機器。視資料庫、原則或資源群組的變更而定、您可以從Cloud Manager UI重新整理更新。

檢視原則

您可以檢視所有預設的預設預設預設預設預設原則。針對每個原則、當您檢視詳細資料時、會列出所有相關聯的適用於虛擬機器的Cloud Backup原則和所有相關的虛擬機器。

- 1. 按一下*備份與還原>虛擬機器*。
- 2. 從*設定*下拉式清單中、按一下*原則*。

3. 按一下您要檢視其詳細資料之原則的*檢視詳細資料*。

會列出相關的「適用於虛擬機器的雲端備份」原則和所有虛擬機器。

檢視資料存放區和虛擬機器

系統會顯示使用VMware SnapCenter vSphere的已登錄版的VMware vSphere的VMware vCenter外掛程式來保護的資料存放區和虛擬機器。

關於此工作

- · 只會顯示NFS資料存放區。
- 僅SnapCenter 會顯示至少在VMware vSphere的VMware vSphere的VMware外掛程式中執行一次成功備份的資料存放區。

步驟

- 1. 在Cloud Manager UI中、按一下* Backup & Restore > Virtual Machines > Settings*>* SnapCenter 《VMware vSpher*的》外掛程式。
- 2. 按一下SnapCenter 您要查看其資料存放區和虛擬機器的VMware vSphere的「VMware vSphere的VMware vCenter外掛程式」。

編輯SnapCenter VMware vSphere執行個體的VMware vCenter外掛程式

您可以在SnapCenter Cloud Manager中編輯VMware vSphere的《VMware vSphere的VMware解決方案》外掛程式詳細資料

步驟

- 1. 在Cloud Manager UI中、按一下* Backup & Restore > Virtual Machines > Settings*>* SnapCenter 《VMware vSpher*的》外掛程式。
- 2. 按一下並選取*編輯*
- 3. 視需要修改詳細資料
- 4. 按一下「*儲存*」。

重新整理保護狀態

當新磁碟區新增至資料庫、或是原則或資源群組有變更時、您應該重新整理保護。

- 1. 按一下*備份與還原>虛擬機器*。
- 2. 從*設定*下拉式清單中、按一下* SnapCenter 適用於VMware vSpher*的「*」「外掛程式」。
- 3. 按一下 ••• 對應SnapCenter 於託管虛擬機器的VMware vSphere的VMware vCenter外掛程式、然後按一下「* Refresh*(重新整理)」。

新的變更將會被探索到。

4. 按一下 ••• 對應於資料存放區、然後按一下*重新整理保護*、即可針對變更啟用雲端保護。

監控工作

所有雲端備份作業都會建立。您可以監控在每項工作中執行的所有工作和所有子工作。

1. 按一下*備份與還原>工作監控*。

當您啟動作業時、會出現一個視窗、指出該工作已啟動。您可以按一下連結來監控工作。

2. 按一下主要工作以檢視每個子工作的子工作和狀態。

從雲端還原虛擬機器

您可以將虛擬機器從雲端還原至內部部署的vCenter。備份會還原至執行備份的完全相同位置。您無法將備份還原至任何其他替代位置。您可以從資料存放區或VM檢視中還原虛擬機器。



您無法還原跨資料存放區跨區的虛擬機器。

確保您已滿足所有需求 "需求" 從雲端還原虛擬機器之前。

步驟

1. 在Cloud Manager中、按一下*備份與還原*>*虛擬機器*>* SnapCenter 適用於VMware vSphere的*還原外掛程式*、然後選取SnapCenter 您要還原其虛擬機器的VMware vSphere的「VMware vSphere的還原外掛程式」。



如果將來源虛擬機器移至其他位置(vMotion)、而且使用者從Cloud Manager觸發該虛擬機器的還原、則虛擬機器將會還原至進行備份的原始來源位置。

- 1. 若要從資料存放區還原:
 - a. 按一下 ••• 與您要還原的資料存放區相對應、然後按一下「檢視詳細資料」。
 - b. 按一下您要還原的備份對應的*還原*。
 - C. 選取您要從備份還原的虛擬機器、然後按一下「下一步」。
 - d. 檢閱詳細資料、然後按一下*還原*。
- 2. 若要從虛擬機器還原:
 - a. 按一下 ••• 與您要還原的虛擬機器相對應、然後按一下*還原*。
 - b. 選取您要用來還原虛擬機器的備份、然後按一下「下一步」。
 - c. 檢閱詳細資料、然後按一下*還原*。

VM會還原至備份所在的相同位置。

版權資訊

Copyright©2022 NetApp、Inc.版權所有。美國印製本文件中版權所涵蓋的任何部分、不得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方式(包括影印、錄製、 在未事先取得版權擁有者書面許可的情況下、在電子擷取系統中進行錄音或儲存。

衍生自受版權保護之NetApp資料的軟體必須遵守下列授權與免責聲明:

本軟體係由NetApp「依現狀」提供、不含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證、包括但不限於適售性及特定用途適用性的暗示保證、特此聲明。在任何情況下、NetApp均不對任何直接、間接、偶發、特殊、示範、或衍生性損害(包括但不限於採購替代商品或服務;使用損失、資料或利潤損失;或業務中斷)、無論是在合約、嚴格責任或侵權行為(包括疏忽或其他)中、無論是因使用本軟體而產生的任何責任理論(包括疏忽或其他)、即使已被告知可能造成此類損害。

NetApp保留隨時變更本文所述之任何產品的權利、恕不另行通知。除非NetApp以書面明確同意、否則NetApp不承擔因使用本文所述產品而產生的任何責任或責任。使用或購買本產品並不代表NetApp擁有任何專利權利、商標權利或任何其他智慧財產權。

本手冊所述產品可能受到一或多個美國國家/地區的保護專利、國外專利或申請中。

限制權利圖例:政府使用、複製或揭露受DFARS 252.277-7103(1988年10月)和FAR 52-227-19(1987年6月)技術資料與電腦軟體權利條款(c)(1)(ii)分段所述限制。

商標資訊

NetApp、NetApp標誌及所列的標章 http://www.netapp.com/TM 為NetApp、Inc.的商標。其他公司和產品名稱可能為其各自所有者的商標。